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第二十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一、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第二十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的通知於2025年5月11日以電子郵件的方式送達各位董事。公司全體董事以通訊表決方式參與本次會議，公司於2025年5月14日(含當日)前收到全體董事的表決意見。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董事會審議通過《關於深鐵集團向公司提供15.52億元借款的議案》

本公司第一大股東(亦是主要股東)深圳市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深鐵集團**」)擬向公司提供借款(「**股東借款**」)，借款金額為不超過人民幣15.52億元，借款期限為36個月，經雙方協商一致，可提前還款，也可經深鐵集團同意進行展期(「**借款期限**」)。股東借款擬用於償還公司在公開市場發行的債券的本金與利息。

股東借款自實際提款日起按日計息。借款利率的定價基準為每筆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浮動點數為減76個基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期為2.34%。借款利息將在股東借款到期時隨本金一起結清。

公司需每半年進行一次還款，每次還款金額為提款金額的0.5%，最後一次到期日時還款金額為提款金額的97%。

本次股東借款的利率遵循市場化原則，低於目前公司從金融機構借款的利率水平，充分體現了主要股東對公司的支持。本次股東借款不存在損害公司及中小投資者利益的情形，不會對公司本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不利影響。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股東借款並非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上述交易有利於滿足公司資金需求，借款相關安排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借款利率遵循市場化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規章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深鐵集團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18%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股東借款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因股東借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並無以上市發行人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股東借款可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表決結果：贊成7票，反對0票，棄權0票。關聯董事辛傑、黃力平和雷江松迴避表決。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深圳，2025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及王蘊女士；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雷江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林明彥先生、沈向洋博士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